

关于深交所对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深交所对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我们)作为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逸影视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针对贵所发出的对金逸影视年报问询函【2021】第35号关注的需要会计师回复的问题,答复如下:

问题 1

根据年报,你公司营业收入扣除项目金额为 0。同时,根据你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报告期内你公司设备租赁收入为 72.85 万元,商品销售收入为 53.98 万元。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结合《关于退市新规下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通知》的具体要求,核查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是否扣除充分,是否存在应扣除未扣除的其他收入。

一、营业收入中租赁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构成说明

金逸影视 2020 年营业收入中,设备租赁收入 72.85 万元、商品销售收入 53.98 万元。均系金逸影视与加盟影城之间因放映设备的租赁及销售业务产生的。加盟影城系与金逸影视签订加盟合同,由全资子公司广州金逸珠江电影院线(以下简称金逸院线)按协议规定向加盟影城旗下影院供片。金逸影视因自身经营规模较大在采购影城放映设备及基础设施方面有一定的集中采购优势,可以获得相对优惠的价格,故金逸影视通过租赁或销售放映设备与加盟影城开展合作,从而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

(一) 设备租赁收入

设备租赁收入系金逸影视与加盟影城广东国奥星盟影视投资有限公司与 2016 年 5 月签订的《IMAX 设备有偿使用合同》形成,该项租赁合同期限为 10 年,到 2026 年 5 月结束,租赁收入采用保底租金加影院票房收入分成的形式结算。因 2020 年疫情原因影院票房收入下降,故 2020 年设备租赁收入较 2019 年有所下降。该项业务系金逸影视以前年度签订,合同期 10 年,且有保底租金收入,可以为公司带来持续的收入,与金逸院线发行影片业务相关,且不属于偶发性、临时性营业收入,故公司年报披露时未将其从营业收入中扣除。

（二）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系金逸影视利用其自身采购规模优势批量采购激光放映机、影院座椅等设施，在满足自身需求的同时也销售相关设施给加盟影城，从而为公司带来收益。由于金逸影视向加盟影城销售相关设施时通常要求供应商直接向加盟影城发货并进行安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向加盟影城销售金额与采购成本的差额，进行净额确认商品销售收入。2020年商品销售收入53.98万元，系公司向加盟影城广州德纳影业有限公司销售放映机、CINITY影院系统、影院座椅等设施形成，整体销售合同总价（不含税）为511.5万元，减去购置成本457.52万元产生53.98万元销售净收益。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表示将与加盟影城继续在新建影院及现有影院设施升级改造中利用自身采购优势开展相应的合作，为公司带来收益，相关商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同时2020年商品销售收入的金额较小，不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做出正常判断，故公司未在年度报告中将其从营业收入中扣除。

二、会计师核查过程及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运营；
- 2、获取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具体构成明细，并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了解及审阅其他业务收入相关业务合同、业务形成的商业背景、结算方式，并与上年相比较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变化；
- 3、获取并检查支持性文件，测试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检查相关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 4、向客户寄发函证，取得回函与账面记录金额核对一致；
- 5、向公司管理层访谈了解并结合深交所《关于退市新规下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通知》中相关规定分析其他业务收入的交易实质，分析判断相关收入是否与主营业务相关，核查公司是否按照规定将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均进行扣除。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金逸影视设备租赁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均系与加盟影城开展正常合作业务过程中产生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相关业务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商业实质特征，且并非偶发性和临时性的。我们认为公司未在2020年度报告披露中将设备租赁收入、商品销售收入从营业收入中扣除，符合深交所《关于退市新规下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且相关金额较小，不存在报表使用者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做出判断造成重大影响。

问题 3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22 亿元，其中银行存款为 4.09 亿元。上一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14 亿元，其中银行存款为 4.07 亿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利息收入为 219.10 万元，同比上一年度利息收入 571.35 万元，下降 61.65%。请你公司结合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款利率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你公司利息收入确认是否合理。请会计师对公司货币资金的真实性、是否受限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公司货币资金构成

金逸影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现金	2,037,440.45
银行存款	409,042,050.80
其他货币资金	11,124,212.49
合计	422,203,703.74
其中：存放在境外（香港）的款项总额	170,230,844.8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系应付票据保证金、影城租赁保函保证金，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内容	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81,924.97
支付宝	4,088,689.45
财付通	2,353,598.07
合计	11,124,212.49

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待票据到期后解除限制转为公司无使用限制的活期存款。支付宝、财付通期末余额需提现到公司银行账户后对外转账支付，提现和对外转账不受限制。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我们对货币资金真实性及是否受限核查的程序包括抽样检查、访谈、函证、分析性复核等，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1、获取金逸影视关于货币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的相关制度，了解金逸影视货币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的内部控股制度；

2、获取并检查公司预算；治理层、管理层对货币资金、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投资进行审批的书面记录及其他文件；

3、分析性程序：结合金逸影视报告期内的筹资情况、经营情况、其他投资情况，适当运用分析性程序，分析公司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的合理性；

4、编制银行存款明细表与总账进行核对；

5、对库存现金执行监盘程序，将盘点金额与现金日记账余额进行核对，并将盘点金额调整至资产负债表日；

6、获取银行开户清单、银行存款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理财产品账户对账单，产品说明书、产品购买协议等，并与明细账余额核对；

7、执行函证程序：向银行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及理财产品的余额或持有的份额、资产的抵（质）押或其他使用限制情况、公司的担保情况、公司贷款情况、存款利率、理财产品名称、类型、期限等合同主要内容；检查银行回函并编制函证结果汇总表，对回函不符的原因进行追查；

8、重新计算：计算银行存款累计余额应收利息收入，并与实际利息收入进行比较；

9、抽取银行存款增减变动的相关凭证，检查其原始凭证是否完整合法，并将资金的流入、流出情况与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金逸影视的货币资金余额是真实的。其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需等票据到期后解除受限。支付宝和财付通期末余额需提现到公司银行存款账款后对外转账支付，不存在使用限制，除上述披露的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外不存其他因质押、冻结等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交所对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